

在欧阳嘉禾的讲述中，古老的欧阳家族来到厚街已经800年了。

那时候厚街还是一片长满莞草荒无人烟的沼泽地，蚊子在空中围成无数巨大的圆球，太阳强劲的光芒也只能通过它们之间的缝隙才能落在随风摆动的草叶上。

在那片蚊子与莞草同样茂盛的地方，欧阳家族的先祖收起散架的竹排上岸了。浩淼的江水带着他们的乡邻继续远去。他们没有像三个月前离开那个遥远的巷口时那样，与邻里相拥之后挥手道别，而是只用几声疲惫的号子，匆匆代替了所有的仪式。

在与蚊子大战的最初一段时间里，欧阳家族最强壮的一个男人丢掉了性命。那时候他们在沼泽地里并没有发现老虎，然而一个被大家公认的能够战胜老虎的男人却被蚊子吃掉了，这是一件多么不可思议的事情啊。一只蚊子吃不掉人，两只蚊子也吃不掉人，当成千上万的蚊子包围过来的时候，一个比老虎强壮的男人就沒有了胜算的把握。他的身体最终被蚊子的小嘴吸成了一具包着黑皮的尸骨。因此，欧阳家族不得不从一开始就十分重视蚊子的力量。他们试用了几百种战胜蚊子的方法，最后他们是用湿草燃起的浓烟战胜蚊子的。

也就是在与蚊子大战的那段时间里，他们中有人发明了蚊帐这种让睡眠变得神秘起来的玩意儿。他们中的男人一再地向另外的男人们声明——隔着蚊帐看到女人的光屁股，与直接看到的根本不一样。这种发现使蚊帐在很长一个时期都成了厚街地区的走俏货。

关于欧阳家族来到厚街的历史，欧阳家族每一代中都有人试图进行细致而真实的回味和书写，但由于种种原因，欧阳家族的历史却一直没有完整地在这个世界上出现过。后辈们所能知道的片言只语，也不过是一代人对另一代人的口传，或是后来者添油加醋的道听途说。后来，欧阳家族和许多兴旺家族一样，永远地生活在一片暗暗的悲哀之中——他们已经明显地感觉到他们的过去将要消失了。一些老人聚集在家族的祠堂里，看着祖先的牌位在供台上呈台阶状排列开来，他们就是从这些牌位的排列上，星星点点追溯着家族的记忆。后来一座祠堂已经无法容纳他们对祖先们的回想了，他们的思绪会在一些闲散的季节里相互碰撞，甚至纠缠在一起。于是一些牌位被他们最为亲近的后人请进了刚刚新建的另一座祠堂里。事实上，一个家族出现分支是很难避免的，就像一个祠堂不可能容纳全部先祖的牌位一样。也正因如此，有关欧阳家庭的历史，被悄悄地隐藏在了那些规模不一的祠堂里。

因为蚊子的缘故，欧阳家族在来到厚街还没有建造起供活人藏身居住的茅屋之前，就用河里的烂泥巴在一个高出水面的空地上垒起了一座庞大的坟茔。这个坟茔距离他们上岸的地方不远。这个坟茔主人的牌位，后来一直摆放在厚街欧阳家族祠堂最显要的位置上。那上面的墨字，每过20年就会在一次仪式上被重新描画一次。

在后来的许多年里，那个第一次接受了欧阳家庭尸骨的地方，很长一个时期——大约100年，一直都是欧阳家族的专用墓地。

厚街的命运将走向怎样的开端，一开始包括欧阳家族在内的所有人都不知道。但当他们远远地离开那条湿漉漉的街巷，顺着滔滔江水漂荡了许多个日夜后，在一个清晨，当他们疲惫的竹排被一个浪头拍散的时候，厚街连同欧阳家族的命运就在一片蚊子的吵闹声中开始了。

在通常的情况下，有关家族的秘密，也同样埋藏在那些叫做墓地的地方。

然而，厚街渐渐发达起来了。

厚街渐渐发达起来的时候，大多数上了年纪的厚街人自己都觉得那是一个梦。当有一天他们从泥土里拔出双脚走出田地的时候，他们发现他们再也回不去了，他们坐在村子后面的山坡上，细口抽着黄烟，让烟雾在眼前变成一团团迷蒙的风景。在最为无聊的时刻到来的时候，他们不得不重新回到古老的祠堂里，打发剩余的时光。

但作为族长的欧阳嘉禾老人心里清楚——

厚 街

□王新军

厚街的发达与他们古老的欧阳家族息息相关。因为几乎没有人不知道欧阳家族的祖先来到厚街之前，在这里活动的除了河里的鱼虾，就是围成团的蚊子。更值得一提的是，在欧阳家族的祖先到来之前，这片日后被称为“厚街”的蛮荒之地，事实上还没有被人类命名。或许自盘古开天至欧阳家族的祖先来到厚街之前，这里的任何一个足迹，都与人类的脚印无关。很长一段时间里，连厚街的外姓居民都愉快地承认了这样的事实。至于欧阳家族以及厚街后来者对历史的遗忘，这个过程已经和时间流动与星相的变幻一样，变得扑朔迷离了。

这个关于“厚街”发达的秘密被欧阳嘉禾简单地阐释了无数次之后，忙碌异常的厚街人，终于再也不愿意聆听这个老头子絮絮叨叨的讲述了。他们不相信他所说的那些与厚街有关的历史。

那大约是公元1985年前后的事。

第一次激起欧阳嘉禾老人讲述的，是一个来自城里的干部。他是一个戴着近视眼镜的小伙子，衬衫洗得和脸一样白。盛世修志——据说这个来自市志办公室的年轻人是在考证厚街这个地名时，因为找不到确切的根据才决定下乡采访的。那时候人们只急着朝前赶，对回首往事不是十分有兴趣。于是，他们几乎是异口同声地向他推荐了欧阳嘉禾。

那时的欧阳嘉禾，刚刚从已经当了20多年的小学校长的位子上退下来，内心的慌乱一直像海浪一样袭击着他。他没有想到，在他60岁的时候他的人生会突然失去方向。他想到了被他丢弃多年的土地，但他发现那些地方经过平整以后，已经建起了蓝墙蓝顶的厂房。厚街原有的一切，正在被一点点埋在水泥下面。一个前所未有的时代正悄悄来到欧阳嘉禾的身边，而他却一点也没有觉察，因为他还沉浸在一片与失落有关的泥淖当中。

年轻人没有费什么力气就在一棵巨大的老榕树下找到了欧阳嘉禾。老榕树在欧阳嘉禾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就已经很老了，它的枝桠向四周伸展着，根须又不断从伸展开去的枝桠上扎下来，穿过经久不息的潮湿的空气，插进泥土里。已经没有办法估算那棵榕树的年龄了，它向四周伸展开去的枝桠，不会少于50根，每一根的长度都不会短于50步。关于老榕树的秘密，那时候欧阳嘉禾还不是十分清楚。在他们的意识中，只是把老榕树当作一个长辈一样来看待的。

“古老的欧阳家族来到厚街已经800年了。”

他们的谈话就是从开始的。但正如许多事情的开始即意味着结束一样，他们的谈话开始之后，一连几天都没有任何有意义的下文。最后那个温文尔雅的年轻人不得不在记下“先有欧阳人，再有厚街城”这句似童谣的老话之后，十分失望地离去了。

因为在欧阳嘉禾的脑海里，关于厚街的记忆也是一个巨大的雾团，他所知道的厚街的过去，也不可能比“古老的欧阳家族来到厚街已经800年了”这句更多。那时候他真的为自己所知如此之少而深感羞愧，而且不仅仅是因此而感到羞愧。毕竟在小学校长这个全厚街最应该有学问的位子上坐了20多年呀！可想而知，欧阳嘉禾的内心其实比一个回答不出问题的小学生更为难堪。

正是从那一天起，欧阳嘉禾成了一个沉默寡言的老人。

而且他比一般沉默寡言的老人还要沉默一

些。因为有一副担子已经压在他的肩膀上——关于欧阳家族和厚街历史的书写，他有必要承受下来了。

……这便是王春麦来到潮湿的南方之后，所了解到的厚街这片土地的最初历史。欧阳嘉禾老人的讲述，并没有如此缜密，他的讲述和所有已经年迈的老人一样——常常是含混不清的。再加上他浓重的东莞口音，使王春麦的聆听和分析，一开始显得那样艰难。当这不可琢磨的艰辛被她的聪慧和机灵摧毁之后，王春麦猛然意识到几乎所有的厚街人都错怪了这个行将就木的老人。包括他的儿女。她甚至觉得自己从那个地处西北偏僻之地的厚街赶来，就是为了聆听这个名叫欧阳嘉禾的老人的讲述。这是上天冥冥中的安排，是没有办法的事情。

……

在欧阳家族来到这里的数百年间，那座看上去并不显眼的小丘，像一只巨大的蘑菇一样渐渐从沼泽地里显露出来。它从泥水中隆起，浮出爬满水蜘蛛的寂静的水面，在那里形成了半个圆球的形状。欧阳家族也和这个大蘑菇般的山丘一起，在这块日后被命名为厚街的土地上渐渐显赫起来。

后来——

大约是欧阳家族的祖先来到厚街100年后的一天——据推测或者演绎——那是一个天气晴好的早上，一个精明的外乡人来到了厚街。他分别站在离那座山丘同样距离的四个方向，咕咕叨叨地琢磨了一个上午。夕阳西下的时候，他又

用同样的方法将上午的做法重复了一遍。第二天清晨，这个一脸精明的外乡人站在一片灿烂的阳光里，伸出修长的手指，指着远处的山丘自言自语似的大声宣布：

“哦呀，那的确是一只浮出水面的龙珠哇。”

兴奋不已的外乡人后来毫不掩饰地告诉厚街的先民们——潜伏的巨龙隐藏在水中，正待蓄势冲天而起。那时候，欧阳家族的一位祖先除了耕种面积不大的一些水田之外，还经营着一间仅有八九张床铺的小客栈。他用十二分的热情和十分简陋的设施，招徕过往商客。这个外乡人刚刚来到厚街，就已经进入他的视野了，他的目光紧盯着他的一举一动。这个外乡人又用了整整一个白天的时光，手捧罗盘测量了厚街周围那些大小不一、高低不等的洼地和山包。天色昏暗下去之后，他的工作才告一段落。因此外乡人不得不在小客栈住上一宿之后，又超计划地多住了一个晚上。

那位欧阳家族的先祖，是个少有的明白人。当一身麻布破衣的外乡人披着一身晚霞向他的小店走来的时候，他迎上去的热情又增加了几分。那时候他心里所想的，已经不是能够赚取几分碎银那样的事情了。

外乡人在客栈里要了当时这家小店最好的酒菜，毫不避讳地以一次酣畅淋漓的大醉来庆祝自己终于觅得并且确定了佳穴的位置。

第二天一早，吃完鸭蛋炒河粉的早饭之后，外乡人就兴高采烈地离开了。当他的小船在江面上渐行渐远的时候，欧阳家族的那位先祖，在自己的小店门口满腹狐疑地张望了很久。他觉得这个外乡人的神情有些古怪，他的所作所为，更是在他的脑海里浮起了许许多多的疑问。在接下来的许多日子里，他除了经营自己的小店，剩下的时间，便细心地琢磨那个身披麻衣的外乡人的诡异行径。

他头脑里众多的疑虑尚没有解开，时间已经到了第二年的春天。在一个晴朗得如同刚刚擦洗过的蔚蓝色早晨，那个精瘦的外乡人又来了。他同时带来了一包咯隆作响的父亲的骸骨。当他在小店里歇息了一夜，准备央求去年的旧识——欧阳掌柜，帮他雇请土工，前往一年前自己测定的佳穴位置为父亲的尸骨修坟造墓的时候，却意外地发现那个圆形的林木葱茏的小山丘，已经变成了欧阳家族的新墓地。那里到处散发着皮肉腐烂离开骨头之后的怪味道。

这个外乡人和那包咯隆作响的骸骨，就在厚街留了下来。

这个身披麻衣的外乡人像一条野狗一样居无定所，常常在厚街周边的山山水水间孤独而神秘地游走。山峦河汉间，到处都留下他的影子。很多人常常看见他站在海边的一块巨大的礁石上，望着远处

水雾蒙蒙的岛屿长叹。

多年之后，他才告诉精明厚道的厚街人——根据多种星相和方术的兆示，最早接受龙珠滋润的家族，将在600年后相当长的一个时期，连同这块土地一起，享受大海带来的财富。这个时期，大约是200年。当时欧阳家族的祖先来到厚街已经100年了，他们对这个预言充满了希望，同时又因为这个预言过于遥远而觉得无比荒唐。尽管如此，他们依然像计算着娶回新娘的日子一样，计算着500年后的那一天。

但厚街人毕竟是厚道的，他们在谋得了外乡人得来的佳穴之后，很有一些过意不去。于是由欧阳家族当时年轻的族长出面，在那家小店里大摆酒席，隆重地宴请了这个望洋兴叹的外乡人。并恳请将他从遥远的家乡背来的其父亲的骨殖，安葬在欧阳家族坟地的一侧——按照欧阳家族男人们的推测——那样的话，他们的后世也将与欧阳家族一起，在500年后一同享用大海带来的财富。

外乡人听了，连一碗米酒也没有喝完就愤然离去。

“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酣睡！”就没有见过像你们这么欺负人的。

说完这句话，外乡人头也不回地走了，没有谁在意他的眼睛里隐藏着的石头一样坚硬的仇恨。

当后来这个关于龙珠的传说渐渐被人们淡忘的时候，欧阳嘉禾却在他的曾祖行将就木的时候，重新记住了它。

那时候他形容枯槁的曾祖躺在一张陈旧的竹榻上，呼吸声像一只出生不久的小猫一样微弱。年代久远的竹榻已经被几辈人身上渗出的油渍浸透了，在阳光下发出一层褐色的红光。曾祖身体的表皮部分，已经几乎全部老化了，皮屑像成熟的苇絮一样纷纷扬扬地在小屋里飞翔。他呆滞的目光已经不能转动，所有的一切都仿佛在告诉他来到他面前的每一个人：再过一秒，他也许就没有说出下一句话的力气了。那时候欧阳嘉禾还是个沉默寡言的孩子，他的额头和眉宇间，看不到人类最为高深的智慧，他的头顶时常被一层木讷的光圈笼罩着，距离曾祖所期望的开悟之路，已然遥遥无期。曾祖显然对这个欧阳家族的第39代长孙有些失望，但一切已经不容他做出别样的选择了，他只得在万分不情愿的情况下，将那个传说最后的结局和象征族长权力的一摞发黄的纸片交给了他。同时交给欧阳嘉禾的，还有一把已经锈蚀了的宗族祠堂门上的铜钥匙。

曾祖说：“嘉禾贤孙，记住，在你58岁的时候，将是我们欧阳家族首次接受龙珠滋润600年的时候。”

后面的话，曾祖还没有说完就失望地合上了眼睛，因为他看到欧阳嘉禾并没有意识到到他58岁之后的那一天，到底是个什么日子，更不清楚那一天对欧阳家族和整个厚街来说，到底意味着什么。

后来这位曾祖的骨殖，在新族长欧阳嘉禾的主持下，被装进了一只坛子，它们只占到了那只半大坛子的不到一半。欧阳嘉禾带人将它埋在了那座山丘底端的一个高处，有人曾在选择坟址时为此说三道四，但当它被欧阳嘉禾的双手放入那个高大的青砖墓穴之后，无论什么样的说法都变得不那么重要了。

他们最后说：“族里的事，我们全听族长的。”

那是一个粗暴而动荡的年代，祠堂里的一些仪式已经被命令取消，除了一些族里的丧事需要族长出面以外，欧阳嘉禾的族长身份，很多时候都被族人们遗忘了。这种遗忘竟然传染给了欧阳嘉禾本人。后来，除了那几间被屋子改建的学校之外，他竟然连祠堂也很少光顾了。

600年过去了，那座山丘和欧阳家族的先人们一起生长着。仿佛他们并没有死去，而是站在那个凸起的高冈上，每天看着自己的子孙在脚下的土地上忙碌。而他们，也在不知不觉中接受着子孙们日复一日的仰望。

没有人知道欧阳嘉禾对那块高地的凝望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

正高职称让他不顺气儿，原本在学院常常摆出名士风范，看似散淡，实则上上下下全不放在眼里，他有钱，有名气，有女人，让同仁看着眼热，按说，也该知足了。他心里明镜似的，大家恨他。所以，要是院领导明说因为你得到的太多，学院锅里的肉也不多，你就省省吧，他会知趣，月有阴晴圆缺嘛，好事不能都找上你，但他实在容不得伪善，容不得拿民主说事的当权者。

一进酒楼，挺着胸脯的领位小姐碎步迎上。李唐见小姐旗袍的开衩很高，极是醒目，心里纠结一番，暗骂世风，眼角的余光却将那条裸着的腿瞟个仔细，因汗毛粗大，让他扫兴，觉得领位小姐糟践了旗袍，不由就拿自己的研究生小娇比较一下。这时，看到学弟方小平冲他招手，“风月”的事急急丢到脑后。二人抱拳，算是打过招呼。方小平递过菜单，李唐没有推辞，随便点了几个菜。方小平表示不能太寒酸，再要点，被李唐拦下，不就是意思意思吗，自己掏钱，何必呢？你非要求我来，必是有话说，其实不说，我也能猜出。方小平苦笑，他服气学兄，也是因为这层，学兄清高散淡，智慧过人，张口将话挑明，就用不着忌讳了。

方小平本来没想到自己能评上高级职称，论什么，李唐都在他之上，最终“绣球”砸在他头上，开始有点蒙，后来明白，院领导就是成心，全院的职工都知道李唐和院领导有纠纷，职称就不给你，给你最好的朋友。说来，行径有点歹毒。文人使招儿，不可小觑，“穴位”找得很准。方小平学术上平平，做人可不傻，文人的毛病他继承得很到位，心里不傻却很会装傻。这一点，连李唐也没看出来，以为方小平请饭是出于内疚，平息他还未了断的“人间烟火”，所以，从开始就表现出大度，话里话外的让学弟不要在意，反正这个名额落在好友头上，总算没有浪费。按说，李唐的大度，该让方小平踏实，朋友嘛，终归是种理解，再说其他，太外道。不过，今儿他请学兄也并非这么简单，他有一个秘密，无法示人，只是想打探学兄是不是知道，因为他也是刚从夫人那里知道，他的漂亮女儿和院长的儿子好上了，好多久了，他不知道，想来想去，高级职称能落到他头上，该是有头目的。方小夫人在院办搞档案，也许女儿是在那里结识了院长的儿子，也许就是夫人自己作伐。天晓得啊！

文人最后的尊严很像遇到猎手的鸵鸟，头往沙土里一扎，屁股露着也不会觉得羞，临死也不看对手一眼，倒也是种胜利。当然，不同的是，聪明的人类还能和其他“鸵鸟”沟通一下，打探自己露在外头的“屁股”有多大。方小平今

儿找学兄，就是想了解他对这件事知道多少，学兄要是知道，会做文章的，那么全地球的人差不多都会知道。别的，方小平不在乎，因为这个当上教授，有点对不起女儿，如果李唐知道，他好好想想了，因为他知道学兄这张臭嘴，是不会闲下来的。到时，弄得满城风雨，女儿再出点事，太不值。直接问李唐吧，不太合适，得有策略，三巡酒后，方小平笑着说，学兄，我女儿不小了，你手底下有合适的男孩子，想着给人介绍一个。话毕，方小平想从李唐脸上找到答案，显然找到了，看来学兄不知道这件事，也许刚刚发生，还没来得及传播，因为李唐很有兴致，一口气给方小平提供了三个人选。

方小平终于可以喝杯踏实酒了。学兄学弟相互吹捧一番，方小平声音低了八度，小声说，你还是悠着点儿，我知道老兄的后院儿不安稳，你可别让它着火啊！哈哈，全院的人都盯着你的研究生小娇，可是个小佳人。李唐脸色由青变白，由白变黑，皱着眉头，虎着脸干了一杯酒，顿了顿，舒了口气，脸色又红润起来，真是胡扯，我们分居快五年了，我又不是个相公。不过，小平，我明人不做暗事，你这个消息真假不说，来源你可要弄清楚啊！这回轮到方小平脸色不好看了，他打着哈欠，学兄别上心，我也是随口说说，来，咱们喝酒！显然，方小平不是随口说说，而是有所指，意思就是我知道学兄你的屁眼儿也不干净，如果你因为职称的事，写文章指桑骂槐，我也不是不会写东西。

两个人，各有心事，饭局却僵，借着酒劲儿，说今道古的聊起来。

这时，周遭阵阵喧闹，酒店进来几个人，有男有女，衣冠得体，目光很挑剔，举止虽然得体，气势却显出张扬。他们大声呼喊服务员，很快点了一桌子菜，酒是自带的。李唐瞄了一下，有点眼熟，是茅台，就猜这是一群公务人员在进行公款消费。李唐这一瞄，那些人中一位很有风韵的中年女性，居然走过来，敬了李唐一杯酒。这种情况，李唐倒也不奇怪，毕竟，他是电视台的常客，说说人生，说说历史，东拉西扯，常常也能迷惑些中年观众。李唐很矜持得很体地笑了。本来，这是文人在公众场合表现出来的一种尊严，那女人好像不是很满意，就听那边有人高声说，那人是谁啊，牛逼什么啊，不就会在电视上忽悠人吗！

本来，会有场风波，但李唐和方小平毕竟是有知识的人，不会和这些人一般见识，装听不着，酒再往下喝，就有点分神。没一会，那边的声音又传来，虽然和他们没关系，但听出

意思来了。这些人好像是在祝贺一位升迁的局长，听起来，他们的职业好像和司法有关。有意思的是，他们居然也在说职称，就听得其中的主角儿说，我他妈三年前就该是正局了，拖到现在，这熬出来的婆婆可真不易，还是谢谢兄弟们，那个老家伙死活不挪窝儿，说来，我都快熬不下去了。我同学都有副部的了，细想，这酒喝得不仅有点晚，还有点扫兴啊。

李唐忍不住又看了一眼，除了那个有点风韵的女人，其他的陪客，脸都开出花儿来，如果管这“开出花来”的脸叫笑，该是一种媚态，不合理的是，本